

# 不是你的地盘, 请不要做主

## 昨日本报联合城管部门集中整治“店外店”



毛娴静 钟有娣 王飞 陈静 李睿 记者 李尚辉 范竹标 刘欢 杨璨/文 倪路/图

大街小巷上的商家为了招揽生意,纷纷将店内商品摆到店外出售,形成名副其实的“店外店”,本报“夏令热线”的第二期主题——关注“店外店”。连日来,市民纷纷呼吁遏制“店外店”蔓延,也引起城管部门的高度重视。昨日,合肥市蜀山区、庐阳区、包河区三区城管部门组织执法人员,分别对辖区的“店外店”开展集中引导清理。本报记者兵分三路,现场体验城管部门执法全过程。

### 蜀山区: 伸出的“舌头”收了回去

8月15日上午10时,记者跟随蜀山区城管执法大队来到史河路的沿街摊点。

史河路沿街摊点多为小吃店和商店,做早点的“行当”伸到门外,商店的冰柜外露占道,灯箱招牌也伸

出了“舌头”,给周边居民出行带来了不便。在整治现场,20多名城管队员对一些店外经营的店老板进行宣传,要求他们不得占用道路经营,还主动帮助经营户将摆在店外的物品搬进店内。

“他们的面孔,我们太熟悉了。我们也经常进行劝导规范,但是少数店主受利益驱使,与城管队员打起了‘游击战’。对此,我们将加强巡查力度,规范引导其经营行为。”五里墩街道城管中队盛菊科长介绍说。

### 庐阳区: 揽客的“模特”请回了家

昨天下午4时左右,庐阳区城管局执法人员来到群众反映比较集中的安庆路,对“店外店”现象进行清理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,一些卖衣服的店主把模特儿摆在了店外,虽然“仪态万千”,却有碍观瞻,经过城管人员的

劝导,模特儿们被店主“请回家”了。据了解,以前安庆路的“店外店”现象很严重,有时候都占据了半个人行道,对行人通行和市容市貌都造成了比较严重的影响。

庐阳区城管局的执法队员告诉记

者,通过一段时间的治理,这里的“店外店”现象比起以前好了很多。但还是少数摊主会时常“逃”过执法人员的眼,找着机会扩大自己的“地盘。”我们以后会经常到这里巡查,形成治理的长效机制。

### 包河区: 店外的“行当”没了踪影

昨日下午3时许,包河区城管执法人员也对辖区“店外店”进行了集中清理。15:30,合肥市金寨路铁路道口,旺旺五金店、平价商行等5家店门口,分别放着锅炉、蒸笼和冰柜,显眼的“店外店”很不协调。包河区城管二

中队现场进行劝导,队长胡茂忠告诉记者,整治“店外店”已经是一项常态化工作,效果很明显,但这几家都是“老大难”,基础设施不好,门面是老房子,每次去查态度都很好,说搬也搬,但却屡查屡犯。

包子店的老板姓钱,他的门面大约10平方米,门外就放着锅炉、蒸笼、遮阳伞,他开这个店才一个多月。城管人员几番劝说,老板才把门口的东西挪到里面,但胡队长也无奈:“这里我们来查过多次,他们还是经常这样。”

### 他山之石: 警示标语来提醒

据了解,武汉城管针对“店外店”问题,采取了刷写红色油漆警示标语的方式,如在店门正对面的围墙上刷上“请勿出店经营,祝愿生意

兴隆”等告知与祝福相结合的宣传性标语,取得了一定的效果。此种宣传手法,既可以用来时刻提醒店主自觉遵守经营,也可以用来对出

店经营可能导致的后果予以告知。通过宣传与必要行政措施相结合,有望实现对出店经营的有效管理。

### 小区门口成了“停车场”

星报讯(实习生张丽 记者马冰璐) 昨日,合肥经开区天门湖花园小区居民于先生致电本报热线反映,小区门口成了小货车“停车场”,“加上水果摊点堵得人没法走。”

于先生说,小区门口原本挺宽敞,可现在停了一些小货车,加上门口还有一些水果摊点,路面一下被占了一半。“原本车辆还可以自由进出小区,可如今人都不好走,更别提车了。”

针对于先生反映的情况,经开区管委会的工作人员表示,小区门前水果摊点为规划的夏季西瓜销售点,执法人员已要求管理单位加强管理,维护好西瓜销售点的秩序和卫生。对于门前停放的小货车,辖区社区执法中队已上报社居委与交警、运管部门联合整治。

### 路边违规停车, 行人寸步难行

星报讯(记者祁琳) “路边上停的都是车,只要公交车一进来,简直寸步难行。”日前,本报接到合肥市民任先生的来电。

任先生介绍,“我住在庐阳区五河路附近的五河新村,五河路南侧划了停车位。但道路北侧也停车,使得道路上可通行的宽度很窄,给公交车通行造成了困难,经常堵车,上下班时间段堵车现象更为严重。”

记者从合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了解到,五河路(阜阳路至蒙城路段)南侧统一施划有临时停车位,允许车辆停放。北侧不允许车辆停放。因五河路周边居民小区、商业单位众多,停车需求量大造成整治效果不明显。在下一步工作中,该队将继续加大整治力度,采取现场处罚和数码抓拍等方式进行综合治理。

### 工地昼夜施工, 扰民难安睡

星报讯(记者祁琳) “每天晚上,小区附近的一处工地都要施工,实在是吵得不行。”日前,合肥市民李先生给本报打来热线电话。

李先生家住合肥市贵池路与东至路交叉口附近,“小区附近有一处工地,昼夜施工,机声隆隆,那个噪音根本就无法入睡。夏天天气炎热,老是休息不好,严重影响第二天的上班。”

随后,记者从合肥市环保局了解到,该局要求施工单位严格遵守《合肥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》规定,科学合理安排施工时间,做到合法、文明施工,减少施工产生的噪声对附近居民的影响。同时,因建筑施工工艺要求或者特殊需要必须连续作业的,要求施工单位于施工前3日报市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批,并将批准的夜间作业时间公告附近居民。

### 30元打印一张纸 市民直呼太贵了

星报讯(实习生陈静 记者祁琳) 昨日,合肥市民夏先生致电本报称,他去合肥市工商局查询某个公司的注册信息,可是,大厅工作人员却让他缴纳30元,“30元就打印一张纸,这未免太贵了吧。”

昨日下午3:00,记者来到合肥市工商局大厅了解情况。工作人员告诉记者:“如果只是查询企业信息,不打印就不收费,但是打印的话就得缴纳30元。”工作人员随即出示了合肥市物价局的文件,记者看到其中有描述:个人企业工商信息每条30元。

随后,记者联系了合肥市物价局12358热线,一位工作人员表示,“既然他们出示了相关文件证明,那就应该是合理的收费。但是,市民要求他们开具相关收据证明。”